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長庚醫療財團法人林口長庚紀念醫院 函

地址：333桃園市龜山區復興街5號
承辦人：李怡萱
電話：03-3281200
分機：5145
傳真：03-3182501
電子信箱：yhlee@cgmh.org.tw

受文者：台灣藥物臨床研究協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8月24日
發文字號：長庚院林字第110080146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貴會建議將臨床試驗第一線從業人員造冊納入COVID-19疫苗接種對象乙案，復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復貴會110年7月30日(110)台臨研字第1100730002號函。
- 二、有關建議將臨床試驗第一線從業人員造冊納入COVID-19疫苗接種對象乙案，本院針對必要頻繁出入醫療機構之執行臨床試驗之第一線從業人員，即登錄於本院非編制內人員管理系統臨床試驗研究護理師/助理(Study Coordinator)，造冊列入COVID-19疫苗接種對象，現況多數列冊人員已接受疫苗接種。

正本：台灣藥物臨床研究協會

副本：

